**源财办发〔2020〕11 号**

**关于成立中央直达资金**

**动态监控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局属相关科室：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国务院常务会议有关部署要求,切实做好直达资金动态监控工作，强化资金管理，按照财政部和省财政厅有关要求，立足科室职能和工作需要，成立中央直达资金动态监控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直达资金监控工作总体指导和组织协调，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重大问题。

组 长：马中举

副组长：蔡洁、刘志锋、郑作鹏、王本利

成员科室：国资中心、财政监督局、办公室、国库科、预算科、经建科、行财科、社保科、农业科、企业科。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国库科。**国库科**负责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建立直达资金项目台账，牵头建立并落实直达资金“日监控、旬调度、月通报”制度，细化软件相关业务需求，研究落实预警规则，制定直达资金预算执行配套制度，组织开展直达资金相关培训；**预算科**负责牵头细化本地区直达资金政策解读、预算管理要求，做好预算指标接收、分解工作；**各资金管理科**负责对口部门（单位）的项目管理、资金分配下达和动态监控工作，导入或录入指标、支付、惠企利民补贴补助发放等相关信息，核实预警信息，及时发现处理问题，分析利用和对外提供监控系统数据，报告监控情况；**国资中心**负责直达资金形成的相关资产管理；**财政监督局**负责牵头加强直达资金日常监管和重点监控及绩效目标管理，对违反规定的行为，依法依规严肃问责；**办公室**负责监控平台运行维护工作，指导、督促各科室按照动态监控业务需求进行数据维护。

沂源县财政局

2020年7月6日